

2615

南华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南涉组办发〔2019〕9号

南华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推进 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并拨付 2019年度第二批省级统筹整合 涉农资金的通知

南华县一街乡人民政府：

为推进我县脱贫攻坚进程，确保我县如期脱贫，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二批省级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6号）要求，经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研究，并报请十七届县委第37次常委会议审定，现从南华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资金专户中安排资金27万元给你们，请严格按涉农整合规定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金安排情况

安排县一街乡人民政府 27 万元，用于解决一街乡团山村委会通村公路延长线建设，资金请列入 2019 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0302·基础设施建设”。

二、资金管理使用相关要求

（一）请严格按照《南华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华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方案（试行）的通知》、《南华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再试行）》的相关要求，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精准瞄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专项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得用于与脱贫攻坚无关的项目。

（二）各类扶贫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不能用于以下方面支出。

1.除因项目管理发生的车辆燃修费、办公耗材、资料之外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交通工具及通信设备；

3.各类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4.弥补企业亏损；

5.修建楼堂馆所；

6.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

7.大中型基本建设项目（行业扶贫及融资贷款依从其他资金使用管理规定）；

8.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市扶贫；

9.其他与脱贫攻坚无关的支出。

(三)项目实施过程中按月将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报送南华县财政局农业股，报送内容：

1、资金到账日期；

2、乡镇或部门分配子项目资金情况（含资金分配表公示公告的电子截屏或上墙公示公告图片）；

2、达到招投标规模的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

3、项目实施情况；

4、工程款拨付凭证复印件，工程结算和项目审计报告；

5、审计检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6、结余资金和项目逾期未实施，资金上缴县财政国库的凭证复印件；

7、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南华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



办公室

日

抄送：县委办，县政府办，县监察委，县审计局，县财政局预算股、
国库股

南华县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5日印发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一街乡团山村委会通村公路延长线建设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南华县一街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财政整合涉农资金: 27万元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通村公路延长线里程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道路设计及施工符合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和行业标准率		
			工程使用年限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竣工时间		
			投入使用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户数		
			受益建档立卡人数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村落后的交通运输状况改善程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乡村组满意度					